

上海东海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刘舒叶等同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公示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上海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职务和其他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》（东字〔2019〕71号）和《上海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校聘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暂行管理办法》（东字〔2022〕68号）文件精神，拟聘下列同志专业技术职务。现根据聘任工作要求，对拟聘人进行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于2023年5月31日15:00前将意见实名反馈至人事处，联系人：许岚，联系电话：64527059。

教授（校聘）：

刘舒叶（经管学院）

副教授（校聘）：

崔红军（经管学院）

吴谢玲（经管学院）

何东瑾（经管学院）

姚晋兰（经管学院）

朱丹萍（经管学院）

戴妮娜（传媒学院）

郑 娜（教育学院）

丁 玲（基础部）

讲师：

严 贇（经管学院）

高军俊（机电学院）

张可卿（护理学院）

曹 颖（教务处）

孔国锋（学工部）

